

表格 2:

展台用电、用水申报表

（申请截止时间：2019年5月3日）

请将此表快递至：北京唯美创意国际展览服务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北京市朝阳区静安西街4号楼

邮 编：100028

电 话：010-8455 1155 分机 827

传 真：010-6462 5934

联系人：孙 东

E-Mail: dong_sun@pbr.net.cn

展览会名称	第二十八届中国国际专业音响、灯光、乐器及技术展览会（乐器）		
施工单位名称			
参展单位名称			
参展单位性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内展商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际展商
施工地点	展馆号		
	展台号		
现场负责人	参展单位	手 机	
联系方式	施工单位	手 机	
照明用电、生活用水		动力用电、施工用电	
安装项目	数量	安装项目	数量
15A/220V		15A/220V（单相）	
20A/220V		30A/380V（三相）	
30A/220V		60A/380V（三相）	
40A/220V		100A/380V（三相）	
50A/220V		150A/380V（三相）	
60A/220V		200A/380V（三相）	
80A/220V		施工用临时电 15A/220V（单相）	
100A/220V		施工用临时电 30A/380V（三相）	
120A/220V		15A/220V/24hr（单相）	
生活用水		30A/380V/24hr（三相）	

注：1、申请需 2019 年 5 月 3 日以前申请，2019 年 5 月 4 日至 5 月 15 日申请加收 30%费用，2019 年 5 月 15 日后将加收 50%费用。

2、照明电源与机器电源分开申报严禁混用，违反此规定将从重进行处罚。24 小时供电不能做为不间断电源使用；

3、申报时，带齐展台电路图及施工人员电工操作证办理手续，证件现场备查；

4、特殊供气需厂商自带空压机，交纳相应的电源费并保证设备运行安全。（请复印一份自行留存）